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第二次）
采购人：	宁远县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金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JZCS-4009156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 采购人 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永宁财采计[2026]026150号
采购项目预算：	762,93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6年10月19日

采购人签章：

宁远县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潘娟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八)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762,930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1,156,446.72	为加快规划衔接，有序推进自然保护区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26年2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830号第三次修订）及相关文件要求，开展保护区第二期规划迫在眉睫。	2026-08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762,930元

包概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26年2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830号第三次修订）及相关文件要求，开展保护区第二期规划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供应商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资质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table>
<tr><th>服务编号</th><th>服务名</th><th colspan="2">单位</th><th>单价（元）</th><th>数量</th><th>小计（元）</th><th>采购品目</th></tr>
<tr><td rowspan="3">1</td><td rowspan="3">《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td><td colspan="2">项</td><td>762,930</td><td>1</td><td>762,930</td><td>C99000000-其他服务</td></tr>
<tr><td>子服务编号</td><td>子服务名</td><td colspan="4">子服务内容</td></tr>
<tr><td>1</td><td>编制项目</td><td colspan="4">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2.规划范围
宁远县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3.主要任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技术规程（GB/T 20399-2006）》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要求，编制《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26-2035年）》，作为保护区保护管理、项目储备与立项申报的指导性文件。
4.实施时间
自签约日期起，半年内完成（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项目背景
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南岭山地森林及生物多样性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是我国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关键区域，生态区位十分重要。保护区生态系统典型、珍稀物种资源丰富，对维护南岭区域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保护区原有总体规划期限为2018—2025年，目前规划期限已届满，不再适用于当前保护区保护管理工作。当前全国自然保护</td></tr>
</table>

地整合优化工作稳步推进，加之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及自然保护地体系、国土空间管控等一系列新政策、新规范实施，原有规划的功能分区、管控要求、建设内容和管理体系已难以适应新时期生态保护与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规范保护区保护、建设和管理工作，衔接最新法律法规、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及上位规划要求，细化完善分区管控规则、优化保护工程布局、健全长效管护体系，持续提升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和生态治理水平，亟需开展本轮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三、项目内容

按照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后的范围成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技术规程（GB/T 20399-2006）》，编制《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26-2035年）》。全面开展保护区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社区发展、管理情况等现状，总结分析保护区生态保护、基础建设、资源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系统梳理保护区管理和建设阶段性目标，围绕保护管理、生态修复、科研监测、公众教育、基础设施、社区共管等内容开展规划布局，统筹规划期内保护区主要工作方向和安排，科学确定规划措施和建设内容，开展投资估算并制定实施时序，编制形成符合报批要求的规划成果，并配合主管部门完成省级审查、国家林草局报批相关技术支撑工作。

四、进度安排

本次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自合同签订后启动，计划时间为6个月。分为三个阶段进行，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2026年10月）：现状调查与综合评估阶段

全面收集保护区基础资料、上位规划、科学考察等资料和文件，与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共同进行外业调查，梳理现状问题与保护短板，形成本轮总体规划编制思路、编制原则与核心规划方向。

第二阶段（2026年11月-12月）：文本编制与征求意见阶段

				编写总体规划文本，编绘必要的规划图件。结合保护区管理机构意见，修改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 第三阶段（2027年1月-3月）：评审完善与报批定稿阶段 广泛征求各相关部门、属地单位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送审稿；配合开展专家评审、省级主管部门审查，根据评审及审查意见完成最终修改完善，形成符合国家林草局审批要求的总体规划报批稿。 五、服务及质量需求 1.服务成果 提交《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26-2035年）》全套成果，含规划说明书、附表、规划附图以及配套附件。 2.质量要求 成果编制严格遵循国家、湖南省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行业标准，规划内容完整、数据可靠、图件规范。成果须通过专家评审、省级主管部门审查，达到国家林草局报批的各项技术与形式要求。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湖南九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1	编制项目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项目经验	商务	详见评分规则
2	项目负责	商务	详见评分规则

	人		
3	团队实力	商务	详见评分规则
4	工作方案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5	技术方案	技术	详见评分规则
6	合同	商务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内容编制采购合同。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2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评标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
2	客观分	商务分	25	是	图片	【项目经验】的评分规则：1、供应商从2022年起提供参与完成的国家公园设立方案、建设方案等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计5分,最多计10分。2.供应商从2022年起提供参与完成编制类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业绩的每提供1个计5分，最多计15分 【项目经验】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业绩的合同（协议书）证明文件扫描件（至少含服务内容、签字盖章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3	客观分	商务分	5	是	图片	【项目负责人】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林业类）的计5分，具有副高级职称（林业类）的计3分，中级及以下职称的计1分，最多计5分。 【项目负责人】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劳动/劳务合同复印件或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4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团队实力】的评分规则：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林业类）的计5分，具有副高级职称（林业类）的计3分，具有中级及以下职称（林业类

						）计1分，最多得5分。 2.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每有一名林业类正高级职称的计2分，最多计6分；每有一名具有林业类副高级职称的计1分，最多计3分；每有一名具有林业类中级及以下职称的计0.5分，最多计1分；同一人员不可重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0分。 【团队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劳动/劳务合同复印件或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5	主观分	技术分	15	否	无	【工作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服务内容提供全面详细的工作方案，包括项目背景、目标任务、工作内容、工作组织与计划安排、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安全与保密管理、工作重难点分析与解决方案等内容。内容完成、描述清晰、层次合理、贴合项目需求的计15分，有缺漏项或理解有偏差、不合理的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	主观分	技术分	20	否	无	【技术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详细完整的技术方案，包括工作内容、基础资料、技术路线与工作流程、技术难点分析与解决方案、保障措施等内容：内容完成、描述清晰、层次合理、贴合项目需求的计20分，有缺漏项或理解有偏差、不合理的每处扣4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本包【异常低价】的审查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

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